

##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1年5月19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2.40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含此前董事会已审批且尚在有效期内的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2021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事项的公告》《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 一、本次担保情况

近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先歌游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先歌”）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广东宝达游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宝达”）、控股子公司珠海普兰帝工程船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普兰帝”）提供融资担保；珠海先歌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自有资产为广东宝达、珠海普兰帝提供抵押担保。相关担保合同的主要要素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额度 (万元)	主债权期限	保证期限	担保类型
亚光科技 珠海先歌	广东宝达	广州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广 东自贸试 验区横琴分行	8,000	36个月	三年	连带责任保 证
珠海先歌						抵押担保

亚光科技 珠海先歌	珠海普兰帝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12,000	36 个月	三年	连带责任保 证
珠海先歌						抵押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均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进行连带责任担保且被担保人无需支付担保费用。本次担保属于已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广东宝达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东宝达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住所	珠海市金湾区海棠路 3230 号 2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	汪学斌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07-11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6633277762
经营范围	根据《珠海经济特区商事登记条例》，经营范围不属登记事项。以下经营范围信息由商事主体提供，该商事主体对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珠海太阳鸟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

#### 2、财务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数据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数 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898.96	52,429.24
负债总额	50,052.57	42,863.22
净资产	9,846.39	9,566.02
项目	2021 年一季度（数据未 经审计）	2020 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04.24	11,103.94
营业利润	280.57	263.66
净利润	280.37	245.69

被担保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 (二) 珠海普兰帝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珠海普兰帝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132 号	
法定代表人	李跃先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07-29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3042094954	
经营范围	根据《珠海经济特区商事登记条例》，经营范围不属登记事项。以下经营范围信息由商事主体提供，该商事主体对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1%
	深圳市福莱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39%
	深圳船舶贸易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

## 2、财务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707.14	50,187.27
负债总额	61,006.74	50,832.10
净资产	-1,299.60	-644.83
项目	2021 年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24.64	6,646.61
营业利润	-654.77	-4,094.42
净利润	-654.77	-3,929.61

被担保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珠海先歌为广东宝达担保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2、保证人：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先歌游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李跃先

3、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债权包括：（1）最高主债权额不超过（币种）人民币本金（大写）捌仟万元（其中外币业务按发生日乙方公布的外汇卖出价折算）及其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电讯费、律师费等）；（2）主合同被确认无效、被撤销或者被解除的情况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返还贷款及赔偿损失的责任；（3）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4、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三年。

(二) 公司、珠海先歌为珠海普兰帝担保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2、保证人：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先歌游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李跃先

3、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债权包括：(1) 最高主债权额不超过（币种）人民币本金（大写）壹亿贰仟万元（其中外币业务按发生日乙方公布的外汇卖出价折算）及其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电讯费、律师费等）；(2) 主合同被确认无效、被撤销或者被解除的情况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返还贷款及赔偿损失的责任；(3) 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4、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三年。

(三) 珠海先歌为广东宝达提供抵押担保而签署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1、抵押权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2、担保范围：(1) 最高主债权额不超过（币种）人民币，本金（大写）捌仟万元整（其中外币业务按发生日乙方公布的外汇卖出价折算）及其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抵押权以及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电讯费、律师费等）；(2) 主合同被确认无效、被撤销或者被解除的情况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返还贷款及赔偿损失的责任；(3) 债务人或甲方在主合同或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四) 珠海先歌为珠海普兰帝提供抵押担保而签署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1、抵押权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2、担保范围：(1) 最高主债权额不超过（币种）人民币，本金（大写）壹亿贰仟万元整（其中外币业务按发生日乙方公布的外汇卖出价折算）及其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抵押权以及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电讯费、律师费等）；(2) 主合同被确认无效、被撤销或者被解除的情况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返还贷款及赔偿损失的责任；(3) 债务人或甲方在主合同或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五) 珠海先歌提供的抵押资产情况如下：

抵押人名称	抵押物地址	权证号	资产类别
-------	-------	-----	------

珠海先歌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3230 号 办公楼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6931 号	建筑物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3230 号 1#综合楼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6927 号	建筑物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3230 号 2#综合楼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6930 号	建筑物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3230 号 木工及综合车间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6928 号	建筑物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3230 号 1#厂房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6929 号	建筑物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3230 号 门卫室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6924 号	建筑物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3230 号 2#厂房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6925 号	建筑物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3230 号 3#厂房机械间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6926 号	建筑物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3230 号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6933 号	土地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3228 号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6932 号	土地

截至抵押合同签订之日，以上抵押资产的合计评估价值为人民币壹亿零肆佰柒拾万壹仟玖佰陆拾壹元整。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为 22.4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3.88%。目前公司对子公司已提供担保额度（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为 11.5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66%，担保余额（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为 6.8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48%，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

#### 五、备查文件

- 1、相关《最高额保证合同》
- 2、相关《最高额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2 日